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9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8元/股(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8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9,621,88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2%,最高成交价为9.8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8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74,540,844.4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九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进行股票回购:

(1)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影响事件公开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涨停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及时披露回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信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4-067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3:00;网络会议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网络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8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网络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0月8日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不包括融资融券账户,可由委托代理人出席)均有权参加;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议案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提案编号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类别	对中小投资者可投票
100	议案一:选举荣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	√
101	议案二:选举荣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	√
102	议案三:选举荣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	√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4年10月9日—10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00—4:0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

(3)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书;

(4)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上述登记时间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10月10日下午5点前送达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4-058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528.650万元的担保,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担保,签署有关文件、协议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九江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2024)信银银保字第12011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均约定为九江金能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重工”)与中信银行九江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

本次交易的担保人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九江金能重工有限公司

(二)通过交易所数据系统披露的序号:1

2.成立日期:2022-04-11

3.登记机关:江西省九江经开区开放路188号

4.法定代表人:潘波

5.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6.经营范围: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金能重工100%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二、担保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担保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4年10月8日14:30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0月8日14:30

(2)网络会议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龙泽南路金能重工写字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潘波。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截至公告披露日,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0名,代表股份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表:截至公告披露日,代表股份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表0名,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20名,代表股份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议案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一获得通过。

议案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获得通过。

议案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获得通过。

议案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获得通过。

议案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获得通过。

议案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获得通过。

议案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获得通过。

议案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八获得通过。

议案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九获得通过。

议案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获得通过。

议案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十九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二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二十九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三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三十九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四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四十九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五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五十九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六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六十九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一: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一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二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三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四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五: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五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六: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六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七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423%。通过网络投票的420名股东及代表15,561,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68%。议案七十八获得通过。

议案七十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代表股份214,541,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309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8名股东及代表19,979,3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